

**广发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广州智光电气股份有限公司  
“岭南电缆扩建企业技术中心技术改造项目” 结项  
并将剩余募集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的核查意见**

广发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广发证券”）作为广州智光电气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智光电气”、“公司”）2015年度重大资产重组的独立财务顾问，根据中国证监会《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2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及《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等规定，对智光电气重大资产重组配套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结项并将节余募集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进行了核查，具体情况如下：

**一、募集资金基本情况**

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证监许可[2015]2228号”《关于核准广州智光电气股份有限公司向广州市金誉实业投资集团有限公司等发行股份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的批复》核准，公司于2015年11月10日采用向特定对象非公开发行方式发行人民币普通股（A股）12,503,086股募集配套资金，每股面值1.00元，每股发行价格为人民币11.33元。公司本次募集配套资金总额为141,660,000.00元，扣除发行费用后募集资金净额为125,770,361.00元。此次募集资金经广东正中珠江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验，并出具“广会验字[2015]G15038500108号”《验资报告》。

为了规范募集资金的管理和使用，保护投资者权益，公司依照《公司法》、《证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等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以及公司《章程》的规定，制定了《募集资金专项存储及使用管理制度》，明确规定了募集资金专户存储、使用、投资项目变更、管理与监督等内容，并业经批准。根据该管理制度，公司与交通银行广州番禺支行、广发证券签署了《募集资金三方监管协议》；此后，公司、公司控股子公司岭南电缆与交通银行广州番禺支行、广发证券签署了《募集资金四方监管协议》，明确了各方的权利与义务，已签署的三方监管协议和四方监管协议与深圳证券交易所三方监管协议范本不存在重大差异，公司在使用募集资金时已经严格遵照履行。

公司对募集资金实行专户存储制度，重大资产重组并募集配套资金分别存入

交通银行广州番禺支行（后更名为广州东瀚园支行）的专用账户 441162949018800004684、441162949018800004836 及 441162949018800004760，其中，交通银行广州番禺支行（后更名为广州东瀚园支行）专用账户 441162949018800004684、441162949018800004836 募集资金在使用完毕后已销户。

截至 2020 年 4 月 22 日止，本公司有 1 个募集资金专户，募集资金存放情况如下：

单位：元

| 开户银行              | 银行账号                  | 募集资金余额        |
|-------------------|-----------------------|---------------|
| 交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广州东瀚园支行 | 441162949018800004760 | 19,390,499.04 |

## 二、结项募投项目的完成及结余资金情况

### 1、偿还银行贷款情况

截至 2020 年 4 月 22 日，“偿还岭南电缆银行贷款 7,000 万元项目”实施进展情况：该项目募集资金已使用完毕，募集资金专项账户已注销。

### 2、扩建企业技术中心技术改造项目情况

截至 2020 年 4 月 22 日，岭南电缆扩建企业技术中心技术改造项目累计投入 3,769.69 万元，占计划投入募集资金金额的 67.59%。企业技术中心已基本完成改造并投入使用，截至目前已开展了“500kV 及以上清洁型超高压电缆研发”、“新型光电复合智能电缆”、“新型光纤传感智能系统以及产业化”和“柔性直流电缆”等的研发工作，开发出配电网智能电缆和紫外光辐照交联电缆等新产品。岭南电缆扩建企业技术中心技术改造项目总体上取得较好预期效果。为提高资金使用效率，最大程度发挥募集资金效能，结合公司实际经营情况，拟将该项目截至 2020 年 4 月 22 日的剩余募集资金（含利息）永久补充流动资金。

### 3、募集资金使用及结余情况

截至 2020 年 4 月 22 日，岭南电缆扩建企业技术中心技术改造项目达到良好的预期效果。公司募集资金使用及结余具体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 项目名称                      | 募集资金承诺投资金额 | 募集资金实际投入金额 | 项目结余金额   | 利息收入净额 | 项目结余总额   |
|---------------------------|------------|------------|----------|--------|----------|
| 偿还岭南电缆银行贷款<br>7,000.00 万元 | 7,000.00   | 7,004.61   | -        | -      | -        |
| 岭南电缆扩建企业技术中心<br>技术改造项目    | 5,577.04   | 3,769.69   | 1,807.35 | 131.70 | 1,939.05 |

### 三、募集资金节余的主要原因和对公司的影响

由于 2015 年重大资产重组并募集配套资金投资项目达到预期计划目标结项，截至 2020 年 4 月 22 日的结余募集资金合计 1,939.05 万元（含利息收入，具体金额以资金转出当日银行结息余额为准）将会永久补充流动资金，用于公司日常经营的需要。上述结余募集资金全部转出后，公司将注销上述项目的募集资金专户，相关募集资金四方监管协议随之终止。

在募投项目实施期间，公司严格遵守募集资金使用的有关规定，在保证项目质量和控制实施风险的前提下，加强项目建设各个环节费用的控制，紧贴市场变化，对原有设备的升级改造，形成了资金节余。另外，公司为了提高募集资金使用效率，在确保不影响募集资金投资计划正常进行和募集资金安全的前提下，公司使用部分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购买理财产品获得了一定的投资收益。

本次将节余募集资金永久性补充流动资金，符合募投项目的实际建设情况，是公司根据实际经营情况作出的合理决策，有利于提高募集资金使用效率、降低公司运营成本、满足公司对业务流动资金的需求，利于公司长远发展，符合公司及全体股东的利益。

公司永久补充流动资金将仅用于与主营业务相关的生产经营使用，不会通过直接或间接的安排用于新股配售、申购，或用于股票及其衍生品种、可转换公司债券等的交易，不存在损害股东利益的情况。

公司最近 12 个月内未进行证券投资等高风险投资，并承诺本次充流动资金后 12 个月内不进行证券投资等高风险投资及为他人提供财务资助。

#### **四、本次结项募投项目的剩余募集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的审议程序**

本次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结项并将剩余募集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事项已经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十四次会议和第五届监事会第七次会议审议通过，独立董事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该事项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独立董事认为：岭南电缆扩建企业技术中心技术改造项目已基本建成投入使用，并取得良好的预期效果，公司根据技术发展需要，改进了技术路线，节约了建设成本，公司将募投项目节余募集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有助于提高公司募集资金的使用效率，减少财务费用，符合公司和全体股东的利益，不存在损害公司、股东等利益的情形。

监事会认为：公司对岭南电缆扩建企业技术中心技术改造项目结项并将剩余募集资金用于永久性补充流动资金，符合岭南电缆实际发展情况，可提高募集资金使用效率，节约财务费用，提升公司经营效益，符合《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等相关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的规定。因此，监事会同意公司对岭南电缆扩建企业技术中心技术改造项目结项并将剩余募集资金用于永久性补充流动资金。

#### **五、独立财务顾问核查意见**

经核查，广发证券认为：智光电气本次募投项目结项并将节余募集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事项，已经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十四次会议和第五届监事会第七次会议审议通过，独立董事发表了独立意见，该事项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履行了必要的法律程序，符合《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等相关规定的要求。公司将结项募投项目的节余募集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有利于提高募集资金的使用效率，充实公司的流动资金，降低公司的财务费用，符合公司及全体股东的利益。

综上，广发证券对智光电气本次“岭南电缆扩建企业技术中心技术改造项目”结项并将剩余募集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事项无异议。

(本页无正文，专用于《广发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广州智光电气股份有限公司“岭南电缆扩建企业技术中心技术改造项目”结项并将剩余募集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的核查意见》之签字盖章页)

财务顾问主办人：  
李晓东      成燕      武彩玉



2010年4月27日